采购项目编号：ZDHT-2026-ZB030

榆阳区补浪河乡辖区农村公路养护维修工程采购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榆阳区补浪河乡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中达宏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时　　间：2026 年 11 月

严禁复制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7
第三章　商务要求 38
第四章　采购合同 39
第五章　采购内容 41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44

严禁复制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榆阳区补浪河乡辖区农村公路养护维修工程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省榆林市富康路塞上景苑小区 3 号楼 2 单元 301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11 月 20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DHT-2026-ZB030

项目名称：榆阳区补浪河乡辖区农村公路养护维修工程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374383.34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榆阳区补浪河乡辖区农村公路养护维修工程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374383.34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74383.34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公路工程施工	补浪河乡辖区农村公路养护维修工程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374383.34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榆阳区补浪河乡辖区农村公路养护维修工程采购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2.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

5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 号）、《榆林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 号）；

2.2《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2.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2.4《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 号）；

2.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2.6《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2.7《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2.8《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 号）；

2.9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2.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

2.11《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

2.12《财政局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 号）。

2.13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榆阳区补浪河乡辖区农村公路养护维修工程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

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供应商须具备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公路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持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且为未被限制投标资格的人员。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2025年度赋码财务审计报告，财务审计报告须有注册会计师签字盖章和公司盖章，并附通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报备并相应取得全国统一的验证码提供查询截图；成立时间至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前至少3个月的资信证明（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

（4）税收缴纳证明：2026年1月1日至响应截止时间前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2026年1月1日至响应截止时间前任意一个月已缴存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供应商不得列入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fuwu/shixinheimingdan/）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不得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有行贿犯罪记录（被执行人包括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要求提供上述网站截图，截图时间须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期间实时截取,截图未显示日期不作为否决条件（具体详见网页截图示例），如网站实际截图与图例不符，以国家相关网站最新版本截图为准（提供截图）；

（9）公示投标信用承诺书（保证金）（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

（10）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1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填写小微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6 年 11 月 10 日 至 2026 年 11 月 16 日 ，每天上午 08:30:00 至 11:30:00 ，下午 14: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 CA 锁报名后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 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6 年 11 月 20 日 09 时 00 分

地点：陕西省榆林市富康路塞上景苑小区 3 号楼 2 单元 301 室纸质文件递交

五、开启

时间：2026 年 11 月 20 日 09 时 00 分

地点：陕西省榆林市富康路塞上景苑小区 3 号楼 2 单元 301 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人可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人”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本项目线上报名与线下报名需同时进行，文件发售时间节假日除外；供应商须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提供以下资料：①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sxggzyjy.cn/）报名回执单加盖公章；②获取招标文件时必须是投标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携带 a.由法定代表人到场的提交：介绍信、法人身份证明书及身份证原件、复印件加盖公章；b.由被委托人到场的提交：介绍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被委托人身份证原件、复印件加盖公章到陕西省榆林市富

康路塞上景苑小区 3 号楼 2 单元 301 室。投标确认时间：2026 年 11 月 10 日至 2026 年 11 月 16 日（工作时间、节假日除外），每天上午 08:30 至 11:30，下午 14:00 至 17:00（北京时间），线上与线下报名信息须一致。 2、CA 锁购买：榆林市市民大厦 3 楼，E18、E19 窗口，联系电话：0912-3452148。3、请投标人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4、供应商应随时关注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投标人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并使用该文件重新编制投标文件，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投标文件，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5、本项目为专门面向小微企业采购，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榆阳区补浪河乡人民政府

地址：榆阳区补浪河乡补浪河村

联系方式：13309123926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中达宏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明光路与凤城四路十字东南角海璟新天地 8 幢 10607-Y29 室

联系方式：15291271084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高华

电话：15291271084

陕西中达宏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09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摘 要	编　列　内　容
1	采购人	名　　称：榆阳区补浪河乡人民政府 地　　址：榆阳区补浪河乡补浪河村 联 系 人：杭主任 电　　话：13309123926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陕西中达宏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明光路与凤城四路十字东南角海璟新天地 8 幢 10607-Y29 室 联系人：高华 联系方式：15291271084
3	项目名称	榆阳区补浪河乡辖区农村公路养护维修工程采购项目
4	项目概况	榆阳区补浪河乡辖区农村公路养护维修工程
5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6	预算金额	374383.34 元 备注：磋商报价超过预算金额的，按照无效磋商处理。
7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8	磋商报价	报价包含完成本次投标项目所包含的一切相关费用
9	响应文件	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 U 盘一份（Word 版本）及报价一览表壹份。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正、副本须各自装订成册，统一编码（要求胶装、不得出现活页）。
10	供应商代表身份核验	开标会议现场，由监标人对供应商代表进行身份核验： 法定代表人到场的，须手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合法有效的身份证原件； 授权代表到场的，须手持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合法有效的身份证原件。

		身份核验不合格按无效投标处理。
11	供应商资质条件	**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应当参加竞争性磋商，竞争性磋商须提交以下资质证明文件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 （一）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二）特定资格条件： （1）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2）供应商须具备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公路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持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且为未被限制投标资格的人员。 （3）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2025年度赋码财务审计报告，财务审计报告须有注册会计师签字盖章和公司盖章，并附通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报备并相应取得全国统一的验证码提供查询截图；成立时间至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前至少3个月的资信证明（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 （4）税收缴纳证明：2026年1月1日至响应截止时间前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2026年1月1日至响应截止时间前任意一个月已缴存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

		证明； （6）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7）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8）供应商不得列入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fuwu/shixinheimingdan/）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不得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有行贿犯罪记录（被执行人包括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要求提供上述网站截图，截图时间须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期间实时截取,截图未显示日期不作为否决条件（具体详见网页截图示例），如网站实际截图与图例不符，以国家相关网站最新版本截图为准（提供截图）； （9）公示投标信用承诺书（保证金）（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 （10）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12）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填写小微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注：上述资质为必备资质，欠缺其中任何一项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12	磋商有效期	磋商响应文件从磋商截止日起，磋商有效期为 90 天，磋商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期限的响应文件，视为无效响应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1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磋商时间、地点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和地点：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11 月 20 日 9:00 磋商时间：2026 年 11 月 20 日 9:00 磋商地点：陕西省榆林市富康路塞上景苑小区 3 号楼 2 单元 301 室
14	磋商保证金	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 根据榆林市财政局下发的榆政财采发【2023】8 号文件规定，各投标人采用“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保证金。投标人须将“投标信用承诺书”按要求签字盖章后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进行承诺公示（承诺公示日期为从招标文件获取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日前），将公示后的截图附在投标文件中（截图须体现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八章附件）。
15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6	工期	30 天（如遇冬季停工，工期顺延）
17	付款方式 质量标准	**付款方式：**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款 40% 作为预付款；按月计量支付工程进度款；竣工验收合格并完成结算审核后付至合同价款 97%；剩余 3% 作为质量保证金，缺陷责任期满无质量问题无息返还。 **质量标准：**符合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
18	实施地点	榆阳区补浪河乡（采购人指定地点）
19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20	合同签订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1	是否退还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否

22	澄清修改	澄清或者修改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天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领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天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日期。
23	投标偏离	响应文件中存在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负偏离的，视为无效响应。
24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 ①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与 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项目的扣除比例为：小微企业扣除 20%。 ②项目接收联合体投标的，若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项目的扣除比例为：6%。
		各行业划分标准具体为 1、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2、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3、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4、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

		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5、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6、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7、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8、邮政业. 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9、住宿业. 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0、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

		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1、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2、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3、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4、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15、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 16、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

<table>
<tr><td></td><td></td><td>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本项目属于：建筑业</td></tr>
<tr><td>25</td><td>支持监狱企业发展</td><td>□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项目
☑非专门面向监狱企业采购项目（价格扣除）：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td></tr>
<tr><td>26</td><td>招标
代理服务费</td><td>(1)采购代理机构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规定向采购人收取代理服务费。
(2)采购代理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table>
<tr><td>服务类型/费率/中标金额（万元）</td><td>货物招标</td><td>服务招标</td><td>工程招标</td></tr>
<tr><td>100 以下</td><td>1.5%</td><td>1.5%</td><td>1.0%</td></tr>
<tr><td>100-500</td><td>1.1%</td><td>0.8%</td><td>0.7%</td></tr>
<tr><td>500-1000</td><td>0.8%</td><td>0.45%</td><td>0.55%</td></tr>
<tr><td>1000-5000</td><td>0.5%</td><td>0.25%</td><td>0.35%</td></tr>
<tr><td>5000-10000</td><td>0.25%</td><td>0.1%</td><td>0.2%</td></tr>
<tr><td>10000-100000</td><td>0.05%</td><td>0.05%</td><td>0.05%</td></tr>
<tr><td>1000000 以上</td><td>0.01%</td><td>0.01%</td><td>0.01%</td></tr>
</table>
例如：某服务招标成交金额为 678.2 万元，采购代理服务费计算如下：
100 万元*1.5%=1.50 万元
(500-100)*0.8%=3.20 万元
(678.2-500)*0.45%=0.8019 万元
服务费=1.50+3.20+0.8019=5.5019 万元。
（4）本项目项目属性：工程招标。</td></tr>
<tr><td>27</td><td>答疑文件</td><td>供应商应随时关注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将发布答疑文件，此时投标人应从邮箱中下载最新发布的</td></tr>
</table>

<table>
<tr><td></td><td></td><td>答疑文件，并使用该文件重新编制投标文件，使用旧版招标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投标文件，将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td></tr>
<tr><td>28</td><td>低于成本或异常报价</td><td>禁止低价恶意竞争。对于异常低价或低于成本的报价，采购人或评委认为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
1.评委可要求其在评审现场规定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文件、相关成本构成证明材料；
2.为保证项目质量及诚信履约，采购人对于低于成本或异常低价者，并在评审现场提供承诺书：同意缴纳投标报价一定比例的风险保证金，保质、保量、诚信履约，达到质量要求。
若供应商不能满足以上要求，可作无效响应处理。</td></tr>
<tr><td>29</td><td>榆林市“政采贷”业务</td><td>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 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 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 号）等有关规定，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或中征平台（https://www.crcrfsp.com）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榆林市“政采贷”业务办理银行联系表
<table><tr><td>序号</td><td>银行名称</td><td>产品名称</td><td>贷款额度</td><td>贷款期限</td><td>贷款利率</td><td>办理时效</td><td>联系人</td></tr></table></td></tr>
</table>

1	长安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魏　众 15109123951
2	中信银行	政采E贷	1000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时	高　明 18992218795
3	光大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艾思宇 13509127997
4	交通银行	秦政贷	1000万元	1年	3.45%	24小时	张　飞 15291296886
5	中国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李　浩 18691230007
6	招商银行	政采贷	3000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时	马　烨 15596100007
7	浦发银行	政采E贷	1000万元	1年	3.45%起	72小时	朱　君 15629169158
8	农商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2年	3.45%-5.8%	24小时	王　璐 15529875056
9	农业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年	3.45%以上	24小时	米璐洁 18966997666
10	民生银行	政采E贷	3000万元	1年	3.45%起	24小时	郝双双 15991225850
11	兴业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年期	3.4%	72小时	薛万隆 18709258523
12	广发银行	政采通	1000万元	1年	3.45%起	24小时	李思嘉 15191820101
13	建设银行	E政通	1000万元	1年	3.2%	72小时	张　宇 15929397838

本表是对供应商须知的提示、补充和修改，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如本表未说明的，以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为准。

1．适用范围

1．1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所叙述的榆阳区补浪河乡辖区农村公路养护维修工程采购项目。

2．定义

2．1“采购人”系指榆阳区补浪河乡人民政府。

2．2“采购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磋商活动的陕西中达宏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供应商”系指无条件接受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具备相应履约能力、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22规定的相关条件并向磋商小组提交响应文件

的供应商。

3．合格供应商的范围

3．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1.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3.1.2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3.1.3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3．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3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4 完全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3．5 凡具备磋商文件要求资格，有服务能力的供应商均可参加。

如不具备以上条件则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处理。

4．磋商代表

4．1 磋商代表必须是法定代表人，或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被授权代表人。

5．费用

5．1 无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5.2 本项目报价为采购人完成采购范围内全部工作的报价，包括人工费、设备费、售后服务费、税金、评审费等能达到使用要求的一切费用。

5.3 不接受任何选择性报价，只能有一个磋商报价。

6．响应文件

6．1 响应文件的组成

（1）磋商函；

（2）磋商报价表（第一次报价）；

（3）分项报价表；

（4）磋商保证金；

（5）承诺书；

（6）技术服务偏差响应表；

（7）合同条款响应表；

（8）服务方案；

（9）资格证明文件；

（10）其他。

6．2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1）响应文件按 6.1 顺序组成，装订成册。

（2）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3）本项目磋商有效期为九十个日历日。

7．信用承诺书

7.1 公共资源信用承诺: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各投标人，均应在“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进行注册、登录、自主上报信用承诺书（网址：https://credit.yl.gov.cn/）。各投标人注册、登录后根据承诺事项选择相应的模板填写《信用承诺书》，并载明承诺事由，投标人、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的投标信用的承诺事由为“项目名称及标段”。

7.2 根据榆林市财政局下发的榆政财采发〔2023〕8 号文件规定政府采购项目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同时实行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制，本项目不缴纳保证金，投标人需签署“投标信用承诺书”代替保证金，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将“投标信用承诺书”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网站公示，投标信用承诺书的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注：投标文件格式部分后附投标信用承诺书）。

8．评审工作程序

8.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

（2）公布在磋商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

（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名单；

（4）对供应商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原件进行确认（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时，只须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5）由监标人会同供应商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并签字确认；

（6）开启响应文件，并做开标记录；

（7）供应商代表、监标人、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8）响应文件送交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评标委员会首先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资格条件不符合响应文件规定的供应商，不再进入下一步评审）；

（9）磋商；

（10）供应商进行二次报价；

（11）评审；

（12）开标结束。

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采购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未对磋商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得进入具体磋商程序。

8.2 磋商开始，与供应商谈各项内容：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按照顺序分别进行磋商。磋商小组可根据供应商的报价，响应内容及磋商的情况，给予每个正在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相同的机会。

①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②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③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授权代表签章。

8.3 各供应商进行二次报价：

本次磋商不公开各供应商的项目报价

磋商结束后，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应当对磋商的承诺以书面形式确认，并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凡因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供应商自负

8.4 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

价进行综合评分。

8.5 确定成交供应商。

9．磋商内容

9.1 采购项目的价格、技术方案、质量保证措施、针对本项目的承诺、商务响应等内容。

10．评审

10.1 评审原则

（1）本次磋商遵循公开透明、公平竞争、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磋商小组成员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内容进行评审。

（2）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磋商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未对磋商文件做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得进入具体磋商程序。

（3）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

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4）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或盖章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5）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磋商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磋商被拒绝。

11．资格审查

序号	项目内容	合格条件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之规定承诺函	磋商人投标须知前附表资质要求
2	供应商须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	合法有效

	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3	供应商须具备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公路工程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并持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未担任其他在建工程且为未被限制投标资格的人员	合法有效
4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出具的 2025 年度赋码财务审计报告，财务审计报告须有注册会计师签字盖章和公司盖章，并附通过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报备并相应取得全国统一的验证码提供查询截图；成立时间至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前至少 3 个月的资信证明（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	合法有效
5	税收缴纳证明：2026 年 1 月 1 日至响应截止时间前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合法有效
6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2026 年 1 月 1 日至响应截止时间前任意一个月已缴存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合法有效
7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	合法有效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质要求
9	供应商不得列入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fuwu/shixinheimingdan/）严重失信主体名单；不得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有行贿犯罪记录(被执行人包括投标人、法定代表人）。要求提供上述网站截图，截图时间须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期间实时截取,截图未显示日期不作为否决条件（具体详见网页截图示例），如网站实际截图与图例不符，以国家相关网站最新版本截图为准（提供截图）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质要求
10	公示投标信用承诺书（保证金）（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	供应商须知前附

		表资质要求
11	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质要求
1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须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质要求
13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填写小微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质要求

注：<u>1）以上1-13条资格证明文件供应商需提供纸质材料，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u>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的资料不符合规定的，资格审查不合格，经磋商小组评审，按无效磋商处理。

2）结论为 “合格”和“不合格”；上表所列所有评审项目均符合要求的结论为“合格”，有任意一项不符合要求则结论为“不合格”。

12. 符合性审查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响应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响应文件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与本项目完全一致，且无遗漏。
2	响应文件的组成	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3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签署、盖章符合磋商文件要求，且无遗漏。
4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计量单位	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5	响应文件有效期	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6	磋商报价	报价同时满足以下条款：（1）报价符合唯一性要求；（2）磋商报价表填写符合要求；（3）报价货币符合磋商文件要求；（4）报价未超过最高限价的；（5）符合磋商文件的其他要求；
7	磋商响应文件编写	磋商响应文件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及磋商响应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清晰、可辨认的。
8	商务要求	商务要求逐条响应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响应文件在商务响应方面未附加采购单位难以接受的条件。

9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符合性	响应文件不存在有重大缺漏项、未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
10	其他要求	完全理解并接受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对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没有出现法律法规或磋商文件明确规定的其他被视为“无效响应”的情形。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恶意串通投标响应，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1）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送达。

如果响应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评标委员会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和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投标报价表中内容与响应文件投标分项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应以投标报价表为准；

2）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评标委员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调整响应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13．详细评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省、市有关规定，磋商小组成员按照客观、公正、谨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根据排名先后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具体评审标准如下：

评分因素	最高分值	详细评审细则
价格分	30 分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
实施方案与技术措施	16 分	评审内容：①总体实施方案②技术组织措施。 评审标准：以上内容符合国家规范标准，切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与要点相符、每个要点均有展开详细的阐述且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得 16 分；评审内容任意一项缺项或只有标题没有实质性内容扣 8 分，扣完为止；评审内容有缺陷（缺陷是指：内容粗略、逻辑混乱、描述过于简单、与项目特点不匹配、凭空编造、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存在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扣 1-7 分。
施工进度计划与工期保证措施	10 分	评审内容：①施工进度计划②工期保证措施。 评审标准：以上内容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与要点相符、每个要点均有展开详细的阐述且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得 10 分；评审内容任意一项缺项或只有标题没有实质性内容扣 5 分，扣完为止；评审内容有缺陷（缺陷是指：内容粗略、逻辑混乱、描述过于简单、与项目特点不匹配、凭空编造、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存在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扣 1-4 分。
质量、安全及文明施工保证措施	15 分	评审内容：①质量保证措施②安全保证措施③文明施工保证措施。 评审标准：以上内容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与要点相符、每个要点均有展开详细的阐述且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得 15 分；评审内容任意一项缺项或只有标题没有实质性内容扣 5 分，扣完为止；评审内容有缺陷（缺陷是指：内容粗略、逻辑混乱、描述过于简单、与项目特点不匹配、凭空编造、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存在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扣 1-4 分。

施工管理机构	**5 分**	项目管理人员配置齐全合理、满足施工要求、所附岗位证明材料齐全，得 5 分； 项目管理人员岗位设置基本合理、所附相关证明材料齐全，得 3 分； 管理人员安排不合理或者所附相关证明材料不齐全，得 2 分。 未提供相关证明资料不得分。
拟投入本项目主要施工机具、设备及劳动力配备情况	**8 分**	评审内容：①主要施工机具、设备情况②劳动力配备情况。 评审标准：针对本项目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具、设备及劳动力配备先进、科学；人员配备充足、合理，符合项目实际需求，且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得 8 分；评审内容任意一项缺项或只有标题没有佐证材料扣 4 分，扣完为止；评审内容有缺陷（缺陷是指：内容粗略、凭空编造、证明材料不全、配备不合理）扣 1-3 分。
服务承诺	**8 分**	评审内容：①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服务承诺②质保期内的服务承诺。 评审标准：以上内容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与要点相符、每个要点均有展开详细的阐述且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得 8 分；评审内容任意一项缺项或只有标题没有实质性内容扣 4 分，扣完为止；评审内容有缺陷（缺陷是指：内容粗略、逻辑混乱、描述过于简单、与项目特点不匹配、凭空编造、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存在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扣 1-3 分。
应急预案	**8 分**	评审内容：①针对本项目的临时性、阶段性工作应急处理方案②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方案。 评审标准：以上内容符合本项目实际情况及实施要求，内容与要点相符、每个要点均有展开详细的阐述且能够适用于本项目的得 8 分；评审内容任意一项缺项或只有标题没有实质性内容扣 4 分，扣完为止；评审内容有缺陷（缺陷是指：内容粗略、逻辑混乱、描述过于简单、与项目特点不匹配、凭空编造、逻辑漏洞、出现常识性错误、套用其他项目方案、存在不可能实现的夸大情形或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的情形）扣 1-3 分。

注：1）若出现缺项或只有标题无内容或内容有严重错误者，该项得 0 分。

2）以上各项打分均由磋商小组共同认定，如磋商小组在认定上出现意见分歧，由磋商小组进行表决，以少数服从多数决定原则确定，并作记录。

3)如磋商小组一致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

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磋商处理。

4)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比较技术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技术得分仍相同，比较价格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前；若磋商报价得分仍相同，则由磋商小组无记名投票，得票高者排序在前。

5）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按废票处理。

6）各种计算采用插入法，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7）评标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给与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8）评标时，对监狱企业、福利企业给与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9）对既属于监狱企业、福利企业，同时又满足中小微企业规定的供应商，其价格扣除仅适用一次。

14．磋商小组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同组成。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

15．磋商评审纪律

15.1 磋商小组成员内部讨论的情况和意见必须保密，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透露给供应商或与供应商有关的单位或个人；

15.2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对磋商小组成员进行旨在影响磋商结果的私下接触，否则取消其磋商资格；

15.3 磋商小组采用以及与磋商有关的人员应当对评审情况和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予以保密。

16．无效报价情况说明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按照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16.1 在规定的截止时间之后递交的；

16.2 未按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16.3 未按规定提供投标信用承诺的；

16.4 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16.5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资料的；

16.6 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16.7 未全部响应采购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

16.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17．对响应文件的修正

17.1 磋商中，对价格的计算错误按下述原则修正：

（1）磋商时，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

（2）响应文件的大写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磋商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8．成交公告

成交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以及磋商小组成员等。

19．成交通知

19．1 在磋商有效期内，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通知所选定的成交供应商。

19．2 当成交供应商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向其他供应商并退还投标保证金。采购代理机构对落标的供应商不作落标原因的解释。

19．3 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0．合同授予

20.1 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磋商过程中有关补充文件均作为合同附件，并与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20.2 当按照合同履行义务，完成磋商项目。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让成交项目。

21．签订合同

21.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中规定的时间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按违约

处理，其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并赔偿本次及再次采购所发生的费用。

21.2 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报价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并与合同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22．招标代理服务费

22.1 采购人依据委托代理协议向采购代理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具体收费标准参照（计价格[2002]1980 号）文件规定执行。

22.2 采购人按上述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缴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22.3 招标代理服务费以电汇或现金形式缴纳。

公司名称：陕西中达宏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税　　号：91610132MAK6UDE82M

开户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文景路支行

账　　号：656839968

23．说明

23.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第二条规定。

23.2 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比例请以本章第 11 条《评审标准》的规定为准。

23.3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23.4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大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大型企业。

24．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24.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否则，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磋商小组对其提供的证明资料进行核实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生产）的产品价格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4.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

〔2014〕68 号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磋商小组对监狱企业的价格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4.3《关于政府采购优先购买福利性企业产品和服务的意见》（陕民发（2015）1 号）

根据《关于政府采购优先购买福利性企业产品和服务的意见》（陕民发（2015）1 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本省福利性企业享受我省规定的采购扶持政策。

福利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市级以上民政局、财政局、残联部门出具的福利性企业的证明文件。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供的福利企业的证明文件进行核实后，根据相关规定，对福利企业的价格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4.4《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

各级政府机构使用财政性资金进行政府采购活动时，在技术、服务等指标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对部分节能效果、性能等达到要求的产品，实行强制采购。

24.5《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

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规定，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属于清单中品目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在磋商时供应商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须加盖供应商红色公章）。（注：环境标志产品是指由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颁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有效期内的产品）。

24.6《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附件），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供应商提供的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5.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5.1 供应商对采购事项有疑问的，应当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规定，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出，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25.2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5.3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条款或技术参数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前通过澄清或修改程序提出。供应商已经参与开标，并于开标后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其质疑应当被视为无效质疑。在法定质疑期内对采购文件只能是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5.4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25.5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提出。

25.6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质疑函范本见附件 1）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四）事实依据；（五）必要的法律依据；（六）提出质疑的日期。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质疑书应当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质疑将视为无有效证据支持，将被予以驳回。

25.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代理机构可不予受理：

25.7.1 未在有效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25.7.2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的；

25.7.3 所提交材料未明示属于质疑材料的；

25.7.4 质疑书没有法定代表人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并加盖供应商公章；质疑书由参加采购项目的授权代表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的，没有法定代表人的特别授权；质疑书加盖合同专用章的；

25.7.5 质疑书未提供有效联系人或联系方式的；

25.7.6 质疑事项已经进入投诉或者诉讼程序的；

25.7.7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25.8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若质疑涉及政府采购制度或程序，将被转交政府采购的管理部门审查。

25.9 供应商对评审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竞争性磋商小组、询价小组或者竞争性磋商小组协助答复质疑。

25.10 质疑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代理机构应驳回质疑：

25.10.1 质疑缺乏事实和法律依据的；

25.10.2 质疑人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在一定期限内多次质疑而无实据的；

25.10.3 质疑已经处理并答复后，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又提起质疑且未提供新的有效证据的；

25.10.4 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予以驳回的情形。

25.11 供应商进行虚假和恶意质疑的，代理机构可以提请有关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将处理决定在相关政府采购媒体上公布。

25.1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25.13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本办法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范本见附件 2）。

严禁复制

附件 1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严禁复制

附件 2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　　址：_____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联系电话：_____

地　　址：_____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_____

地　　址：_____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　　址：_____邮编：_____

联系人

代理机构于_____年___月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_____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_年___月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_____

采购人：_____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_

严禁复制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严禁复制

第三章　商务要求

一、**工期：30 天（如遇冬季停工，工期顺延）。**

质保期：一年。

二、实施地点：榆阳区补浪河乡（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合同价款

1、投标报价应为本次投标项目所包含的一切相关费用。

2、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四、款项结算

1、**付款方式：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价款 40% 作为预付款；按月计量支付工程进度款；竣工验收合格并完成结算审核后付至合同价款 97%；剩余 3% 作为质量保证金，缺陷责任期满无质量问题无息返还。**

2、结算方式：按照国库集中支付有关规定执行，发票开采购人。

五、服务承诺

供应商应遵照国家规范规定的服务内容及要求作出明确承诺。

（一）质量保证：

1.提供的服务必须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2.符合采购人要求，确保服务达到最佳状态。

3.所有因服务质量出现的问题由成交供应商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

（二）合同实施：

若未能在服务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延误和一切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和赔偿。

六、违约责任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未按合同或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服务或服务质量不能满足采购人要求的，采购单位有权单方终止合同，甚至对供应商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第四章　采购合同

（具体以双方签订为准，仅供参考）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_____

工程地点：_____

资金来源：_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中的所有内容均在本次招标范围内。

不包括的工程范围：_____/_____

三、合同工期：

总日历天数_____天

开工日期：_____

竣工日期：_____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符合法律法规和标准规范。

五、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大写）：_____（人民币）元

（小写）¥：_____元

（其中：工程暂定金额_____元，零星工作费_____元，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_____元，工程分包和材料购置费_____元。）

2、综合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报价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本合同协议书

2、本合同专用条款

3、本合同通用条款

4、中标通知书

5、投标书、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及其附表

6、竞争性谈判文件、答疑纪要及工程量清单

7、图纸

8、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双方为履行本合同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本合同双方约定_____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_____　　承包人：（公章）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传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帐号：_____

第五章　工程量清单

养护工程预算表

建设项目名称：补浪河乡辖区农村公路养护维修工程

编制范围：补浪河乡辖区农村公路养护维修工程　　第 1 页　　共 5 页　　3-01表

分项编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金额（元）	技术经济指标	各项费用比例(%)	备注
YHGC 1	第一部分 养护工程建筑安装工程费	公路公里					
一	**点石村道路改造**						
YHGC 102	路基工程						
LJ03	路基修复完善						
LJ0304	排水工程						
LJ030402	重建或新增排水工程						
LJ03040204	砖砌急流槽	m3	6.048				
LJ0305	防护工程						
LJ030502	新增防护砖砌挡墙工程	m3	7.3				
LJ030502	C20混凝土垫层	m3	1				
YHGC 10201	拆除旧混凝土路肩	m3	51.2198				
YHGC 10202	拆除旧挡水带	m3	49.171				
YHGC 10203	破除混凝土路面	m2	31.4				
YHGC 103	路面工程						
LM01	路面病害防（处）治						
LM0103	C20混凝土路肩修补	m3/m	51.2198/682.93				
LM0104	砖砌拦水带	m3/m	51.1294/710.13				
LM0105	拦水带M7.5水泥砂浆抹面	m2/m	454.4832/682.93				
LM0106	挖基土方	m3	213.039				
LM02	修复或新增路面	m2	58.55				
LM0201	20cm厚5%水泥土垫层	m2	58.55				
LM0208	18cm厚C30水泥混凝土面层	m2	58.55				
YHGC 104	桥涵工程						
YHGC 10402	涵洞工程						
HD01	涵洞修复完善						

编制：　　复核：

养护工程预算表

建设项目名称：补浪河乡辖区农村公路养护维修工程

编制范围：补浪河乡辖区农村公路养护维修工程　　第 2 页　　共 5 页　　3-01表

分项编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金额（元）	技术经济指标	各项费用比例(%)	备注
HD0101	洞口维修加固	m3/处	17.49/1				
二	**小滩村道路改造**						
YHGC 102	路基工程						
LJ0305	防护工程						
LJ030502	新增防护砖砌挡墙工程	m3	6.18				
LJ030502	C20混凝土垫层	m3	0.85				
YHGC 103	路面工程						
KM0103	路肩扎砖12cm（含灌缝砂）	m2/m	580.608/2419.2				
KM0104	挖土质路槽	m2	580.608				
LM02	修复或新增路面	m2	61.3				
LM0201	20cm厚5%水泥土垫层	m2	61.3				
LM0208	18cm厚C30水泥混凝土面层	m2	61.3				
YHGC 104	桥涵工程						
YHGC 10402	涵洞工程						
HD02	涵洞						
HD0201	DN1000钢筋混凝土排水管	m	2/1				
HD0201	砖砌洞口维修加固	m3/处	69.96/4				
三	**点连素村道路改造**						
YHGC 102	路基工程						
YHGC 10203	破除混凝土路面	m2	305.4				
YHGC 10204	破除沥青混凝土路面	m2	229.3				
YHGC 103	路面工程						
LM02	修复或新增路面	m2	305.4				
LM0201	20cm厚5%水泥土垫层	m2	305.4				
LM0208	18cm厚C30水泥混凝土面层	m2	305.4				

编制：　　复核：

养护工程预算表

建设项目名称：补浪河乡辖区农村公路养护维修工程

编制范围：补浪河乡辖区农村公路养护维修工程　　第 3 页　　共 5 页　　3-01表

分项编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金额（元）	技术经济指标	各项费用比例(%)	备注
LM01	路肩修补						
LM0103	培土路肩	m3	2.7288				
四	**曹家崾村道路改造**						
YHGC 102	路基工程						
YHGC 10203	破除混凝土路面	m2	39.7				
LJ03	路基修复完善						
LJ0304	排水工程						
LJ030402	重建或新增排水工程						
LJ03040204	砖砌急流槽	m3	6.048				
LJ0305	防护工程						
LJ030502	新增防护砖砌挡墙工程	m3					
LJ030502	C20混凝土垫层	m3					
YHGC 103	路面工程						
LM01	路面病害防（处）治						
KM0102	路肩扎砖12cm（含灌缝砂）	m2	55.05				
KM0103	挖土质路槽	m2	55.05				
LM0104	砖砌拦水带	m3/m	2.1312/29.6				
LM0105	拦水带M7.5水泥砂浆抹面	m2/m	18.944				
LM0106	挖基土方	m3	8.88				
LM02	修复或新增路面	m2	269				
LM0201	20cm厚5%水泥土垫层	m2	39.7				
LM0208	18cm厚C30水泥混凝土面层	m2	269				
YHGC 104	桥涵工程						
YHGC 10402	涵洞工程						
HD01	涵洞						

编制：　　复核：

养护工程预算表

建设项目名称：补浪河乡辖区农村公路养护维修工程

编制范围：补浪河乡辖区农村公路养护维修工程　　第 4 页　　共 5 页　　3-01表

分项编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金额（元）	技术经济指标	各项费用比例(%)	备注
HD0101	涵洞进出口	m3/处	17.49/1				
五	**云家滩村道路改造**						
YHGC 102	路基工程						
LJ03	路基修复完善						
LJ0304	排水工程						
LJ030402	重建或新增排水工程						
LJ03040204	砖砌急流槽	m3	12.096				
YHGC 103	路面工程						
LM01	路面病害防（处）治						
LM0104	砖砌拦水带	m3/m	3.672/51				
LM0105	拦水带M7.5水泥砂浆抹面	m2/m	32.64				
LM0106	挖基土方	m3	15.3				
六	**魏家崾村道路改造**						
YHGC 102	路基工程						
LJ03	路基修复完善						
LJ0304	排水工程						
LJ030402	重建或新增排水工程						
LJ03040201	砖砌边沟	m3/m	61.215/185.5				
LJ030502	C20混凝土垫层	m3	16.695				
LJ03040207	开挖沟槽土方	m3	148.4				
七	**昌汗敖包村道路改造**						
YHGC 102	路基工程						
YHGC 10203	破除混凝土路面	m2	232.7				
YHGC 103	路面工程						
LM02	修复或新增路面	m2	232.7				

编制：　　复核：

养护工程预算表

建设项目名称：补浪河乡辖区农村公路养护维修工程

编制范围：补浪河乡辖区农村公路养护维修工程　　第 5 页　　共 5 页　　3-01表

分项编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金额（元）	技术经济指标	各项费用比例(%)	备注
LM0201	20cm厚5%水泥土垫层	m2	232.7				
LM0208	18cm厚C30水泥混凝土面层	m2	232.7				
YHGC 110	**专项费用**	元					
YHGC 11001	施工场地建设费	元					
YHGC 1100101	施工场地及临时设施费	元					
YHGC 1100102	施工扬尘污染防治措施费	元					
YHGC 11002	安全生产费	元					
YHGC 5	第一至四部分合计	公路公里					
YHGC 6	公路养护工程总费用	公路公里					

编制：　　复核：

严禁复制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采购项目编号：　　（正/副本）

（项目名称）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法人或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

严禁复制

目　录

（格式自拟）

严禁复制

一、磋商响应函

致：

根据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采购项目编号：_____)的竞争性磋商活动，签字代表（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磋商人(磋商人名称、地址) 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___份、电子文件（U 盘）____份。

我方承诺如下：

磋商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1）如果成交，我们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我们已详细阅读和审核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含修改部分，如有的话），及有关附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3）其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自磋商之日起有效期为日历天；

（4）我们同意在磋商文件约定的有效期内，本磋商响应函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5）如果在磋商后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撤回磋商，我们的磋商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6）同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本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和资料。

（7）我们同意，如果成交，向本项目采购代理公司交纳成交服务费。

（8）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为：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磋商人名称（公章）：

磋商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二、磋商报价表（第一次报价）

币种：人民币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单位名称）	
磋商报价	大写： 小写：
工期	
项目经理	
质量标准	
备注：表内报价内容以元为单位，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磋商人代表签字：　　（磋商人单位公章）_____日　　期：_____

严禁复制

三、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　元（人民币）

（格式自拟）

注：1.投标人须按照磋商文件“采购内容及要求”中涉及的采购清单进行报价；

2.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3.分项报价的汇总价等于“磋商报价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日期：_____

严禁复制

四、投标信用承诺书（保证金）

标段名称：_____

投标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法人代表：_____

在本项目标段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投标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

1.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

2.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

3.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

4.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5.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 号），自愿接受 1 至 3 年内限制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本承诺书效力和作用等同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投标信用承诺书（保证金）需开标前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进行公示并提供截图。

五、资格证明文件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附以下资质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

1、供应商为本项目提供的资格证明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供应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本项目所需要的其他资质证明材料。

3、其他可以证明供应商实力的文件。

备注：1、供应商须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内容及要求

2、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磋商文件资格要求”逐一提供全部资格证明文件。缺少其中任何一项，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严禁复制

六、商务偏离表

供应商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竞争性磋商文件商务要求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商务响应	偏离情况	响应说明

说明：

1、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根据磋商文件的商务要求如实填写。

2、偏离情况填写：正偏离、无偏离、负偏离。

3、响应说明填写：优于、相同、低于并对偏离情况做出详细的说明。

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代表：_____（盖章或签字）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_

七、响应方案

各供应商根据评审办法自主编写。

严禁复制

八、供应商认为有利于本项目的其他说明

严禁复制

九、类似项目经验一览表（如有）

供应商名称 _____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签订日期
1				
2				
3				
4				
5				
…				

注：1、如有类似项目经验请如实填写本表；

2、供应商应如实列出以上情况，如有隐瞒，一经查实将导致其报价申请被拒绝。

严禁复制

十、服务承诺书

榆阳区补浪河乡人民政府：

我公司对参加此次“（项目名称）”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做如下承诺：

（承诺内容）

法人代表或被授权代表：_____（盖章或签字）

供应商 ：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_____

严禁复制

十一、拟投入本项目的人员一览表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年限

注：本表后应附拟投入本项目主要人员的相关证件复印件。

严禁复制

十二、其他

磋商人认为可以证明实力的其他证明材料（企业、设备）若有。

严禁复制

附件一

供应商性质及其概况

（一）供应商基本信息

如设立时间、隶属关系、经营范围、资质等级及单位人员情况。

（二）供应商性质

中小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应提供声明函（按下文给定格式）。

监狱企业投标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不做要求）。未提供证明文件的不能享受磋商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磋商文件允许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成员应分别提供上述声明函或证明文件，此外，还须按下文给定格式提供联合体协议书。投标联合体未提供联合体协议书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特别提醒：供应商性质（声明函或证明文件）将随成交公告一同公布。

（三）其他

如：经营状况、相关产品、用户评价等。

附件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注：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企业请提供本函，不符合的不提供本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 建筑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 建筑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备注：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

一、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一）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二）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三）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四）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五）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二、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严禁复制

附件四

监狱企业证明函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严禁复制

附件五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投标人：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法人代表：_____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一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公司（单位）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符合依法依规应当具备的相关资质（资格）条件；具有独立承担中标项目的履约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所递交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上网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公司（单位）及相关参与人员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企业（法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 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法定代表人（签章）：　　投标人（盖章）：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投标人信用承诺书需开标前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进行公示并提供截图。

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

在_____项目招投标活动中，我个人郑重作出以下信用承诺：

（一）能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职业道德和行业规范，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无法律法规规定禁止开展从业活动情形。我所递交的文件资料合法、真实、准确、完整、有效，无弄虚作假等情形。

（二）不得有以下违法违规行为：1.围标串标；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投标；出让出租资格、资质证书供他人投标；恶意竞标、强揽工程；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阻止或者控制其他潜在投标人参与招投标活动。2.向招投标监督部门、交易中心、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审委员会及其成员等当事主体赠送财物。3.投标截止后至中标人确定前，修改或者撤销投标文件。4.在被确定为中标人后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放弃中标；不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5.招投标法规定的其它违法违规行为。

（三）自愿接受招投标监督部门和有关行政监督部门的依法检查。

（四）同意将此信用承诺纳入陕西省公共信用信息平台和榆林市公共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接受社会监督。

（五）若我违背以上承诺事项，即被视为失信人，依据《关于对公共资源交易领域严重失信主体开展联合惩戒的备忘录》（发改法规[2018]457 号），自愿接受失信联合惩戒和依法给予的行政处罚（处理），并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和刑事责任。

承诺有效期限：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投标人：_____

承诺人（签字）：_____

承诺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投标人委托代理人员信用承诺书需开标前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进行公示并提供截图。

附件六

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服务/工程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市场主体名称：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证件号码：

法人代表：

承诺有效期限：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承诺内容：

为维护公开、公平、公正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本单位自愿做出以下承诺：

一、承诺本单位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全面履行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全面做到履约守信，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二、承诺本单位提供给注册登记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行业组织以及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交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三、承诺本单位严格依法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违法失信经营后将自愿接受约束和惩戒，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四、承诺本单位自觉接受行政管理部门、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

五、承诺本单位自我约束、自我管理，重合同、守信用，不制假售假、商标侵权、虚假宣传、违约毁约、恶意逃债、偷税漏税、价格欺诈、垄断和不正当竞争，维护经营者、消费者的合法权益；

六、承诺本单位提出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坚持依法依规、诚实信用原则，在全国范围 12 个月内没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政府采购投诉；

七、根据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需要作出的其他承诺：_____；

八、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本单位同意将以上承诺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接受社会监督。若违背以上承诺，同意依据相关规定记入企业信用档案和在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公示；性质严重的，同意承担相应法律后果和责任，并依法依规列入严重失信名单。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号：

承诺日期：

注：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主体名称发生变更的应当重新做出承诺；承诺书标题按照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确定。

注：榆林市政府采购货物类/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需按照《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使用信用记录和信用报告以及开展信用承诺工作的通知》榆政财采函(2020)9号文件在开标前上传至信用中国（陕西榆林），进行公示并提供截图，如未按照要求，产生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严禁复制